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(临时)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。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 次(临时)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6日以邮件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,会议于2024年12 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,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决议合法有效。 本次会议经各位监事审议并投票表决,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(www. cninfo. com. cn) 披 露的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(www. cninfo. com. cn) 披 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(临时)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